

日期：114年7月14日
便簽 單位：研究發展處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 一、文陳閱後，公告於電子公布欄、本組、本處及本校最新消息，並e-mail副知全校教師知照。
- 二、中文版公告主旨為：專題研究計畫申覆；英文版公告為：Special research project application
- 三、計畫主持人請於校內申請截止日114年8月12日上午10時前於國科會系統完成線上申請作業。
- 四、計畫主持人若無法於校內申請截止日前完成申請程序，請提前來電告知本組，避免影響個人權益；另提醒申請者於提出計畫申請案前，務必更新或確認個人資料（職稱請以人事室核發之正式職稱為準）。
- 五、文存。

會辦單位：

第二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本案擬公告網頁之中英文內容如參考附件。		
行政組 張明芬		代為決行
教授兼組長 謝奇明	0714 1518	
教授兼研究發展處長 宋振銘	0714 1520	教授兼研究發展處長 宋振銘 0714 1520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函

機關地址：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106號

聯絡人：張心瑞 佐理員

電話：02-2737-7567

傳真：02-2737-7924

電子信箱：hjchang@nstc.gov.tw

受文者：國立中興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7月14日

發文字號：科會綜字第114005001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附件1 114C0P013792_114D2022261-01.pdf、附件2 114C0P013792_114D2022262-01.pdf)

主旨：本會自即日起開始受理114年度專題研究計畫申覆，請於114年8月15日(星期五)前檢附相關申請文件並函送本會，逾期不予受理，請查照。

說明：

- 一、114年度專題研究計畫申請案，經審查未獲補助者，本會已陸續發函通知；審查意見請逕登入本會「學術研發服務網」，於「申請案(計畫主持人)」資料列中點選欲查閱之計畫名稱，進入「專題計畫資料」畫面，即可瀏覽「已開放」之審查意見資料。
- 二、114年度專題研究計畫得提出申覆之範圍，依本會下列公告函申請且未獲補助原因為「未獲推薦」者：
 - (一)113年11月4日科會綜字第1130076964號函(專題研究計畫)。
 - (二)113年11月4日科會綜字第1130076962號函(特約研究計畫)。
 - (三)113年11月6日科會綜字第1130077615號函(2030跨世代學者方案-僅「優秀年輕學者」類別)。
 - (四)113年11月7日科會文字第1130078182號函(人文學及社會科學學術性專書寫作計畫)。



國立中興大學



裝

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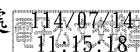


線

- 三、檢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評審申覆作業要點」及專題研究計畫申覆案WWW線上申請作業使用注意事項各1份，至申覆書表請至本會網站(<https://www.nstc.gov.tw>)進入「學術研發服務網」製作。
- 四、如有疑義請洽本會綜合規劃處，電話：02-2737-7567、7435、7568、7847、8010。

正本：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共250單位）

副本：本會自然處、工程處、生科處、人文處、資訊處、綜合規劃處



主任委員吳誠文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評審申覆作業要點

111 年 7 月 28 日科會綜字第 1110048674 號函修正

一、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為處理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申請案評審異議之申覆案件，以建立客觀、公正之評審制度，特訂定本要點。

二、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申請案經評審未獲通過者，申請人(即計畫主持人)對評審結果如有異議，得敘明理由向本會提出申覆。但已獲評審通過補助之申請案，不得提出申覆。

前項所稱異議，指對計畫內容認為有明顯評論上之偏差，致影響整個計畫之評價，並對此事實能提出具體證明者。

第一項得提出申覆之專題研究計畫依本會受理申覆公告函之規定。

三、申覆人應於接獲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申請案評審結果後填具申覆書，於本會規定之期限內，由原申請機構具函提出申覆，逾期不予受理。

申覆人已轉任其他機構服務，且該新任職機構同為本會補助單位者，應由該新任職機構具函。

四、申覆書應由申覆人依附表格式，逐項填妥。其內容包括：

(一)基本資料。

(二)申覆說明：申覆人應於原申請案所提計畫書範圍內，就有異議之評審結果提出具體說明，如有補充資料得一併提出，以供參考。

五、申覆案經受理後，即由本會相關學術處送請會外之學者專家進行審查。審查結果經提報由本會副主任委員及各學術處處長組成之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申覆案審議委員會審議後，由本會函復。

前項審查作業期間，除有特殊情形者外，自申覆案截止收件日起三個月內函復。

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申覆案 WWW 線上申請作業使用注意事項

1. 本作業適用於 Internet Explorer (IE) 6.0 版以上之瀏覽器，使用前請務必安裝 Acrobat Reader7.0 以上之軟體，本會網址：<https://www.nstc.gov.tw>。

2. 本系統提供專題研究計畫申覆書之線上製作作業，包括申覆書基本資料之列印及申覆說明之空白 Word 檔案下載及上傳。



申請人需有本會核發之 ID 及 Password，方能使用申覆案線上申請系統。若申請人忘記 ID 及 Password 時，請進入本會首頁「學術研發服務網登入」，點選「忘記密碼」，輸入申請人基本資料後按「確認」鈕，登打提示語再次確認為本人，則系統會告知原 ID 並重新設定一組新的 Password。

4. 自本會網站首頁「學術研發服務網登入」處，以「研究人員」身份，輸入申請人之 ID 及 Password 後進入「學術研發服務網」，在左方功能選單「申辦項目」項下，點選「專題研究計畫申覆(New)」，進入系統後，請先確認個人基本資料，如須修改，請點選左上角「修改」，如確認無誤，請點選左上角「確認」，即可進行申覆案線上申請作業。

5. 申請人如有轉任其他機構服務，且該新任職機構同為本會補助單位者，應由該新任職機構具函提出申覆案之申請，如有上開情形，請申請人務必至「學術研發服務網」修改現職資料；每次修改現職皆須到線上申覆作業點選表 C001 基本資料表的「執行」按鈕，同步現職資料。

6. 申覆書製作完畢後，請按「繳交送出」，繳出送出前請記得檢視現職單位是否正確。該筆計畫一經確認送出後，所有資料將自動傳送至申請機構，若申請人擬再修改申覆書內容，須請申請機構之承辦人員在系統上按「退件」鈕，即可再進入本系統修改，修改完畢後必須重新按「繳交送出」，資料方能再次傳送至申請機構，若申請機構彙整人員已將資料傳送至國科會，則無法再做任何修改。

7. 申請機構彙整送出注意事項：

(1) 由本會網址點選「研發機構行政人員登入」，輸入帳號、密碼登入系統，點選「專題研究計畫線上申請彙整(新版)(含構想書、申覆、產學、博後著作獎)」進行彙整送出作業。

(2) 若有操作上的問題，請參考系統操作說明。

8. 申請機構之彙整承辦人員確認申請人所上傳的資料無誤後，即可透過「確認執行申請計畫」作業，將申請人之專題研究計畫申覆案線上製作所產生之相關資料傳送至本會，方完成專題研究計畫申覆案線上申請作業。

9. 為避免網路交通壅塞，請申請人提早完成線上申請作業。

10. 對本作業系統如有任何疑問，請與本會資訊處聯絡(電話: 02-27377590、02-27377591、02-27377592、0800-212-058)。